

(十三) 生态环境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
1	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和 行政命令	行政处罚 流程	1.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2. 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3. 处罚执行情况：同意分期（延期）缴纳罚款通知书、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、强制执行申请书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 精准推送		✓		✓

2		行政处罚决定	行政处罚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3		行政强制执行流程	1. 查封、扣押清单 2. 查封〈扣押〉延期通知书 3. 解除查封（扣押）决定书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精准推送		✓		✓

4		行政强制措施决定	查封、扣押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5		行政命令	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
6	行政管理	行政奖励	1. 奖励办法 2. 奖励公告 3. 奖励决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7		行政裁决和行政调解	1. 运行环节：受理、审理、裁决或调解、执行 2. 责任事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 ■两微一端	✓		✓	
8		行政检查	1. 运行环节：制定方案、实施检查、事后监管 2. 责任事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9		重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	1. 重大建设项目落头生态环境要求情况 2. 重大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【2017】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
10	其他行政职责	生态环境保护督察	按要求公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时限，受理投诉、举报途径，督察反馈问题，受理投诉、举报查处情况，反馈问题整改情况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【2017】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1		生态建设	1.生态乡镇、生态村、生态示范户创建情况 2.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情况 3.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情况 4.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信息 5.生物多样性保护、生物物种资源保护相关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【2017】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2		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	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发【2015】4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3	公共服务事项	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	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答复函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
14	生态环境主题活动组织情况	1. 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2. 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 3. 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4. 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5. 开展生态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5	生态环境举报咨询	生态环境举报、咨询方式（电话、地址等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信访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6	污染源监督监测	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》（环发【2013】81 号）、《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》、每年印发的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7	生态环境举报信访信息发布	公开重点生态环境举报、信访案件及处理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
18		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发布	水环境质量信息（地表水监测结果和农村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评估结果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》〈国发【2015】17号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19		生态环境统计报告	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【2016】8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【2017】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的时限公开	区生态环境局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注：1、选择“公开渠道和载体”中的一种或几种渠道、载体公开政府信息。2、标注“■”的为推荐性渠道											